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现就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

2022 年，公司面对错综复杂的经营环境和艰巨繁重的生产任务，在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正确决策与领导下，公司上下同舟共济、砥砺前行，积极抢抓市场机遇，强化项目过程控制，不断提升产品服务，保持了生产经营稳健发展，公司资产规模和实力进一步增强。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6,971.71 万元，比上年的 233,229.97 万元增长 14.47%；实现净利润 15,275.51 万元，比上年的 11,501.44 万元增长 32.81%。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 408,740.74 万元，比年初的 375,452.92 万元增长 8.87%；净资产为 215,138.08 万元，比年初的 204,570.19 万元增长 5.17%。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继续加强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梳理、修订、完善管理体系和业务经营体系，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9 日	1、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 日	1、关于拟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2、关于注销控股孙公司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 3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第十三次会议	月 16 日	2、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 日	1、关于开立三方监管账户的议案； 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4、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10、关于《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11、关于《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6、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1、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8 日	1、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5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6、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9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 9	1、关于收购香港富莱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

	第十九次会议	月 28 日	易的议案；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关于就收购香港富莱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之股权收购协议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制定《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1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8、关于《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

			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9、关于《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四、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履行了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内部控制有效性、发展战略、高级管理人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方面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

五、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履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并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六、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任务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注重集体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3、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4、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3日